邢台市体育局

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

邢台市全面推进依法行政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邢台市体育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化体育法治政府部门建设，激发依法治体工作新效能，在新起点上更好地推动体育局法治政府建设上新台阶，为全市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的法治环境和坚实的法治保障。现将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1. 主要工作举措施和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法治政府保障

我局严格按照党政负责人是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要求，充分发挥一把手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领导作用，把依法行政贯穿于各项工作始终，坚持与体育各项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年初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全年依法行政工作，并定期听取工作进展汇报，及时发现问题、提出对策。形成“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主要科室、直属事业单位负责人抓落实的工作责任制，为推动依法行政工作提供了良好的组织保障。

（二）加强营商环境，体育工作亮点频现

1.全运赛场勇创佳绩。第十四届全国运动会中共有14名邢台籍运动员参加决赛阶段比赛，获得第二名2个、第四名1个、第五名4个、第七名1个。其中，跳高运动员刘肼毅及拳击运动员禹立赛发挥出色,分获银牌。拳击、自行车、射击等邢台传统优势体育项目,在全省依然表现抢眼，涌现出了刘肼毅、禹立赛、祝平等一批具有潜力的年轻运动员。通过大赛的锤炼，我市整体竞技水平得到了提升。

2.24小时社区智能健身驿站试点工作顺利推进。我市作为河北省发展智能体育健身唯一试点城市，今年启动以来，我局就将其作为实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应对疫情常态化下全民健身的重要载体和抓手，不断加大政策支持和服务保障力度，确保试点工作顺利实施。目前已建成并投入使用9家，这种“政府主导、企业运营、多方合作”新的服务模式得到越来越多群众的认可，影响力逐步提升。

（三）加强制度建设，完善依法行政体系

我局始终把制度机制建设作为标本兼治的重要抓手，不断加强制度建设，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高行政执法水平，进一步加快体育法治改革的进度。

1.健全科学民主行政决策机制。一是继续规范重大行政决策制度。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河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办法》《邢台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办法》，遵循法定权限和程序作出决策，坚持重大行政决策必须经合法性审查，未经合法性审查或经审查不合法的，不得提交决策机关讨论，确保决策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定。落实重大决策的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法定程序，确保决策科学、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实现行政决策制度化、规范化运作。同时严格行政决策问责制，建立“谁决策、谁负责”的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二是不断完善法律顾问工作机制。发挥法律顾问的专业保障作用，严格执行合法性审查制度，加强行政决策的法律咨询论证，降低决策风险。

2.完善行政执法机制。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我局不断加强行政执法制度建设力度，制定并完善了《邢台市体育局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邢台市体育局行政执法责任制》、《邢台市体育局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邢台市体育局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制度》等一系统制度，明确执法职责，规范执法程序，强化执纪问责，有力地保障了体育行政执法工作的规范、有序开展。

3.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制定、清理制度。在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审查中，我局严格按照调研起草、征求意见、法律审核、讨论决定、签署公布等程序制定规范性文件，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做到了制定规范性文件必须经法制机构审查把关，在审核中及时纠正违法或不当的条款，同时认真落实事后备案审查制度，保证行文质量。在文件清理工作中，我局严格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对我局发布的和我局起草拟定的规范性文件进行认真梳理，建立台帐，实行动态化管理，确保现行规范性文件的有效性和适用性。

（四）加强学习宣传，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1.加强学习，强化执法队伍建设。我局始终把学习摆在重要位置，把学法遵法守法用法作为重要内容常抓不懈。为全面提升干部法治素养，我局不断加大法制学习力度，组织干部职工系统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河北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河北省行政执法公示办法》、《河北省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办法》、《河北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和体育方面法律法规等，通过学习，有效提高了体育干部依法行政水平。今年以来，我们共组织领导班子理论中心组学法5次，干部职工集中学法和自学40余次，法律知识测试2次，人均利用网络学习40课时以上，实现了干部学法制度化、常态化。同时，组织全局持证执法人员参加了行政执法人员年检考试，对考试不合格人员进行再培训，为依法行政提供了坚实基础。

2.大力宣传，营造良好法治环境。按照2021年全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和2022年体育局法治政府工作要点工作安排，我局利用政府信息公开台、邢台体育微信公众号等多种载体大力宣传《宪法》、《安全法》、《体育法》《全民健身条例》和体育相关法律法规。同时，利用体育俱乐部、驻村工作队贴近群众这一便利条件，大力向广大群众普及法律知识，极大地增强了广大群众的法治观念和法律意识，营造良好的社会法治氛围。

（五）加强政务公开，提高行政执法透明度

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

1.公开行政权力和服务事项。为建立权责清晰、程序严密、运行公开、制约有效的行政权力运行机制，推进体育行政权力和政务服务事项规范运行，我局大力开展了行政权力和服务事项清理规范工作，对法律授予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全面的清查，现确定行政处罚事项3项，行政确认事项1项，行政检查事项1项，其它行政事项1项，均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公开。

2.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公开。为让群众更好的了解行政执法内容，不断提升行政服务效能和工作效率，我们对本系统行政执法主体资格、执法人员资格及执法依据进行了全面梳理，形成了市体育局执法人员信息表、行政权力清单、行政执法流程图等行政执法清单，并将除依法应当保密之外的所有执法项目、执法依据、执法流程、执法结果和文书等事项及时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面向社会公开。同时，将事前公开、事后公开内容录入行政执法公示系统并及时进行动态调整，确保行政权力、行政行为的公开透明。

3.扎实推进信用信息公开。我局严格按照市信用体系建设有关要求，不断加强完善体育领域信用体制建设，依据权责清单编制“双公示”事项目录，将行政处罚目录和信用信息目录在信用邢台上公布，并完成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信息的报送，全面推进体育领域信用建设工作稳步有序开展。

（六）加强法治引领，规范各项体育工作

我局大力加强体育法治建设,着力规范执法行为,体育执法走上规范化、程序化、制度化和法治化的轨道,依法行政水平显著提高。

1.民生实事全部完成

一是举办100项次全民健身活动。围绕元旦、五一、8月8日“全民健身日”等时间节点及农民、职工、妇女、青少年和老年等人群，我市先后举办了市第六届冬泳节、市少儿滑雪比赛、市干部职工冰雪趣味运动会等128项次全民健身活动，超额完成既定任务，在全市营造了浓厚的全民健身氛围。二是实施1001个社区村庄健身器材维修更新工程。我市通过争上跑下的方式，在积极争取上级资金的同时，向部分县市区拨付部分器材，督促各县市区自筹部分资金，圆满完成了任务。三是开工建设邢台市体育中心。配合住建局、信都区政府等相关部门先后完成了专项债券申请、场地拆迁、施工图深化设计、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证申领等程序，目前已完成体育中心二层顶板支护、加固及基础铺设、浇筑，正在进行三层顶板浇筑所涉及的前期支护、加固等。

2.冰雪运动快速推进

一是市第三届冰雪运动会前期工作有序进行。在成立以分管市领导任主任的组委会基础上，先后制发了《总体方案》《竞赛工作实施方案》《疫情防控方案》《应急预案》等多个专件，对开闭幕式方案进行了细化优化；圆满承办了河北省冰雪联赛西部赛区滑轮、短道速滑3站赛事，良好的组织能力得到了大家的一致认可。二是群众冰雪活动参与度与覆盖面逐步提升。先后组织了大众VR滑雪推广比赛、少儿滑雪比赛、速度轮滑邀请赛等48项次冰雪赛事活动，参与冰雪人数已超280万人。三是社区和乡村冰雪运动推广普及力度不断加大。制定了市本级冰雪“大篷车”路线图、时间表，20个县（市、区）的社区冰雪运动会和乡村冰雪体验活动暨大篷车陆续推进，冰雪大篷车普及推广活动已在全市481个乡镇、街道陆续开展，280个社区举行了冰雪运动会。四是冰雪运动进校园氛围愈加浓厚。举行了市校园冰雪季启动仪式，并在全市1499所学校开展了冰雪季活动。五是积极备战河北省第三届冰雪运动会，7支队伍260余名运动员正在积极备战，现已在短道速滑项目中获得2金4银5铜，其中刘圣坤包揽两枚金牌，比赛成绩同时计入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因各项工作突出，我市在全省冰雪运动会筹备和基层冰雪运动推广会上做典型发言。

3.群众体育工作蓬勃开展

一是积极实施全民健身工程。为符合条件的老旧小区配建健身路径器材健身器材20余套，七里河城市运动公园健身驿站已完成前期招标采购工作，拟于11月底前完工。二是信都区、平乡县2家县级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融合中心（国民体质监测中心）建成并投入使用。三是对30余处市区公共健身设施2000多件器材进行了巡检和维修，保障了群众健身安全。四是顺利完成全市15000名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社区群众的体质监测任务，出具了监测报告并进行了针对性的科学健身指导。

4.竞技体育水平不断提升

一是竞赛场上亮点频闪。我市运动员在全国第十四届大学生运动会武术男子对练项目中代表河北省摘得首金，实现了河北省金牌零的突破；在全国中学生跆拳道联赛（北部赛区）中斩获2金2银2铜，有2名运动员取得总决赛资格。组队参加了河北省田径、自行车、射击、柔道、跆拳道、足球等年度比赛，共获60金70银75铜，成绩较往年同期大幅提高。二是训练工作开创新局面。继我市取得国家级高水平后备人才基地、全国篮球高水平后备人才基地称号之后，又顺利通过国家级标枪项目高水平单项基地中期各项考核，标志着我市国家级后备人才基地取得新突破。三是通过探索与社会力量联合办训新模式，新组建了赛艇、击剑等6个项目运动队，我市参加第十六届省运会整体实力得到了进一步加强。四是赛事承办工作井然有序。先后承办了全省青少年夏季阳光体育大会等省级赛事4项次，举办市级田径、跳绳等比赛5项次。积极参加河北省亲子运动会，被省体育局授予优秀组织奖。五是深入开展体教融合。结合各学校训练条件和项目发展特点，采取与学校联合组队办训的方式，训练规模进一步扩大，全市运动员注册总人数达到4439人，再创历史新高；六是联合教育部门出台了《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实施方案》，在全省体教融合工作现场会上，我市马路街小学的经验做法被推选为全国体教融合典型案例。

5.体育产业体系不断完善

一是组织举办了2021京津冀运动休闲体验季活动（南和站、临城站、信都区）3站活动，举行了2021邢台市体育消费季启动仪式等休闲健身活动，搭建了京津冀三地体育部门相互学习和交流平台，对进一步做大做强我市休闲健身产业起到了积极地促进作用。二是先后开展了体育场馆、高危险性经营体育项目行业领域大排查、大整治行动，不断消除安全隐患，强化防范措施，提升安全生产水平。三是推介我市3家优秀体育企业获评“2021年河北省体育消费季惠民企业”称号，我市获“优秀组织奖”。推荐河北麦迪草坪有限公司参加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单位评选，推介临城县申报2021国庆黄金周体育旅游精品线路，推选7家体育企业场馆申报省体育消费券发放定点场馆。四是高质量完成了2021年体育产业统计调查工作。

6.机关建设不断强化。结合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和体育工作实际，围绕建党100周年纪念，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开展党史学习主题教育，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访万家帮万企解万难”等活动，进一步提升了体育系统党员干部的素质和水平。

（七）加强民主监督，畅通民意渠道

为加强行政执法权力监管，我局畅通多种监督渠道，通过聘请行风评议监督员、设立公开投诉电话等形式加强了对行政执法的监督检查，确保了依法执政、依规执政。一是承办人大建议3件、政协提案8件，按时办结率、答复率均为100%。二是通过行风热线、市长热线等渠道定期收集群众的意见及建议，限时答复，并将答复情况列入各科室依法行政考核内容，凡对群众提出的问题答复不及时、不到位的，年底一律不得评优。截止目前，群众反映问题按期答复率为100%。三是建立健全矛盾排查处化解机制和调解制度，落实维护稳定工作责任制，切实做好群众来信来访的解释办理工作和解决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矛盾和问题。

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我局未发生过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二、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1年，我局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专业法律工作人员少，部分行政执法人员在面临新问题、新矛盾时，方法不多，应变较慢，执法队伍建设还有待于进一步加强；二是相关的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方面力度较弱，执法力度需进一步加大。

三、2022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加强学习、强化法律意识。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十九大会议精神 ,全面落实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总目标，深刻认清依法治国在“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中的重要地位。坚持把全面贯彻实施宪法作为首要任务，按照党的十九大部署,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推进合法性审查工作，落实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誓活动。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

(二)搞好培训，提升执法队伍建设。扎实做好体育系统行政执法的规范化建设及案卷评查工作。指导做好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加强执法队伍管理,全面实行执法人员资格考试制度,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亮证执法制度。落实执法保障措施，推进执法能力建设;增强法治意识，熟悉和掌握涉及到体育的法律法规，提升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意识和执行能力，自觉用法律法规来规范自己的工作行为。

(三)加强宣传，搞好各项法制活动。加大体育系统普法宣传教育力度，广泛普及体育法规知识。持续开展“七五”普法工作，采取集中宣传与日常宣传相结合、学法与用法相结合、法制宣传与法制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利用“8月8日健身日”“国家安全宣传日”“宪法日”等重大活动时机，组织开展主题鲜明,贴近我局实际的体育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四)加强监督，建立健全问责机制。严格执行执法过错追究有关规定，及时发现和纠正违法或不当的执法行为。自觉接受各级政府和司法机关监督，高度重视新闻舆论、人民群众的监督，对监督反映出的问题，迅速调查核实，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对于行政过失以及玩忽职守的，要依据相关规定追究行政过错当事人的责任，以保障体育法律法规的严肃性，促进依法行政责任制的落实，让“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成为构建“法治体育”的关键所在和有力保障。

2021年11月26日